

# 2024 年度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决算公开

2025年11月21日

# 目 录

<b>第一部分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b> .....	<b>1</b>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	3
<b>第二部分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b> .....	<b>4</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4
二、收入决算表 .....	5
三、支出决算表 .....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12
<b>第三部分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b>13</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2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3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b>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b>	<b>30</b>
<b>第五部分名词解释</b>	<b>35</b>
<b>第六部分附件</b>	<b>40</b>

# 第一部分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2. 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4. 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

5. 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政法单位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

6.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7. 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

8. 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区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区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

9. 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

10. 指导街道工委政法工作的展。

11. 代管武昌区法学会。

12.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等主体责任。

13.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务。

咨询电话：88936056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内设机构8个，包括：办公室、基层社会治理科、综治督导科、维稳指导科、反邪教协调科、执法监督科、政工科、综治中心。

从单位构成看，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本决算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1个本级和0个所属单位），具体包含：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机关及下属0个二级单位。

# 第二部分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0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13.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8.9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8.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3.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08.99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808.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30	1,808.99	<b>总计</b>	60	1,808.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08.99	1,808.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3.62	1,513.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2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91.22	1,491.22						
2013101		行政运行	570.10	570.1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5.89	875.89						
2013150		事业运行	45.23	45.2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90	58.90						
20402		公安	57.00	57.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0	57.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0	1.9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0	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2	53.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2	53.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3	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79	53.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8	78.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0	18.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	1.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22	5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77	103.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7	103.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2	70.7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7	12.67						
2210203		购房补贴	20.38	2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8.99	851.80	957.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3.62	615.33	898.2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2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91.22	615.33	875.89				
2013101		行政运行	570.10	570.1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5.89		875.89				
2013150		事业运行	45.23	45.2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90		58.90				
20402		公安	57.00		57.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0		57.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0		1.9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0		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2	53.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2	53.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3	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79	53.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8	78.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0	18.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	1.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22	5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77	103.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7	103.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2	70.7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7	12.67					
2210203		购房补贴	20.38	2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0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13.62	1,513.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8.90	58.9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92	53.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8.78	78.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3.77	103.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08.9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808.99	1,808.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808.99	<b>总计</b>	64	1,808.99	1,808.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808.99	851.80	957.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3.62	615.33	898.2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2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91.22	615.33	875.89	
2013101	行政运行		570.10	570.1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5.89		875.89	
2013150	事业运行		45.23	45.2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90		58.90	
20402	公安		57.00		57.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0		57.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0		1.9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0		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2	53.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2	53.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3	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79	53.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8	78.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0	18.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	1.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22	5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77	103.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7	103.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2	70.7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7	12.67		
2210203	购房补贴		20.38	2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0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5.69	30201	办公费	79.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51.23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39.17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2.68	30205	水费	0.2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79	30206	电费	1.4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5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9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3			
人员经费合计			742.72	公用经费合计				109.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7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 结转和 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 结转	基本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说明：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8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科目代码			科目名 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 年 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9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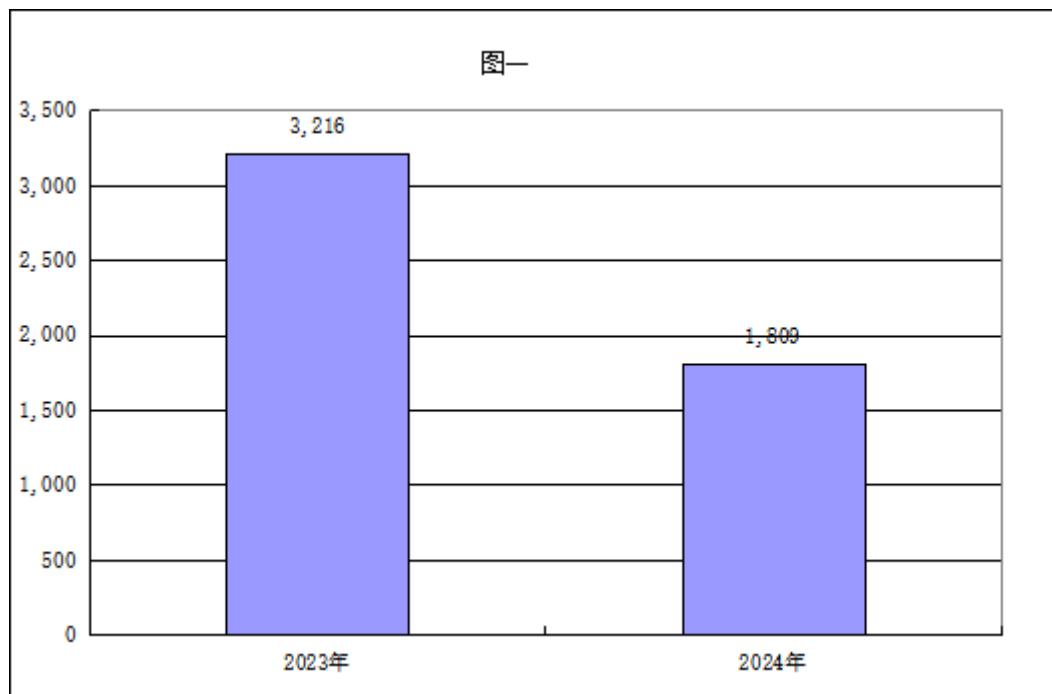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0					0.30	0.30					0.30

# 第三部分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1,808.9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07.21万元，下降43.8%，主要原因是1、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编制数减少；2、省级平安建设转移支付资金减少；3、2024年度无承担区政府部署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支出费用。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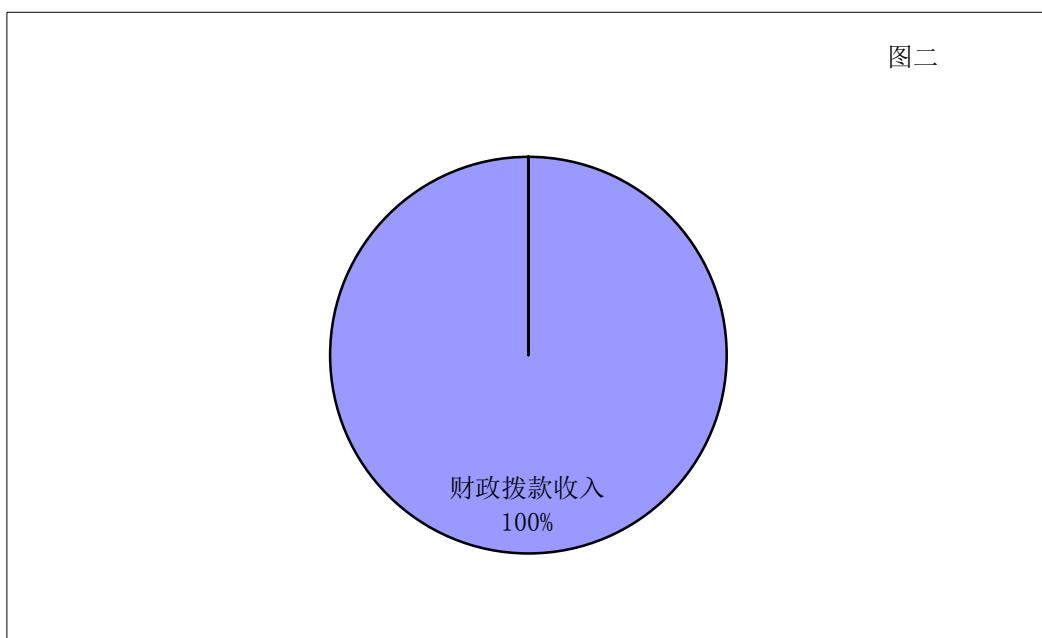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808.9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407.21万元，降低43.8%，主要原因是本委

- 1、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编制数减少；
- 2、省级平安建设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 3、2024年度无承担区政府部署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支出费用。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08.99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 1,808.99 万元，与 2024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407.21 万元，降低 43.8%，主要原因是本委 1、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编制数减少；2、省级平安建设转移支付资金减少；3、2024年度无承担区政府部署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支出费用。

其中：基本支出 851.8万元，占本年支出47.1%；项目支出 957.19万元，占本年支出 52.9%。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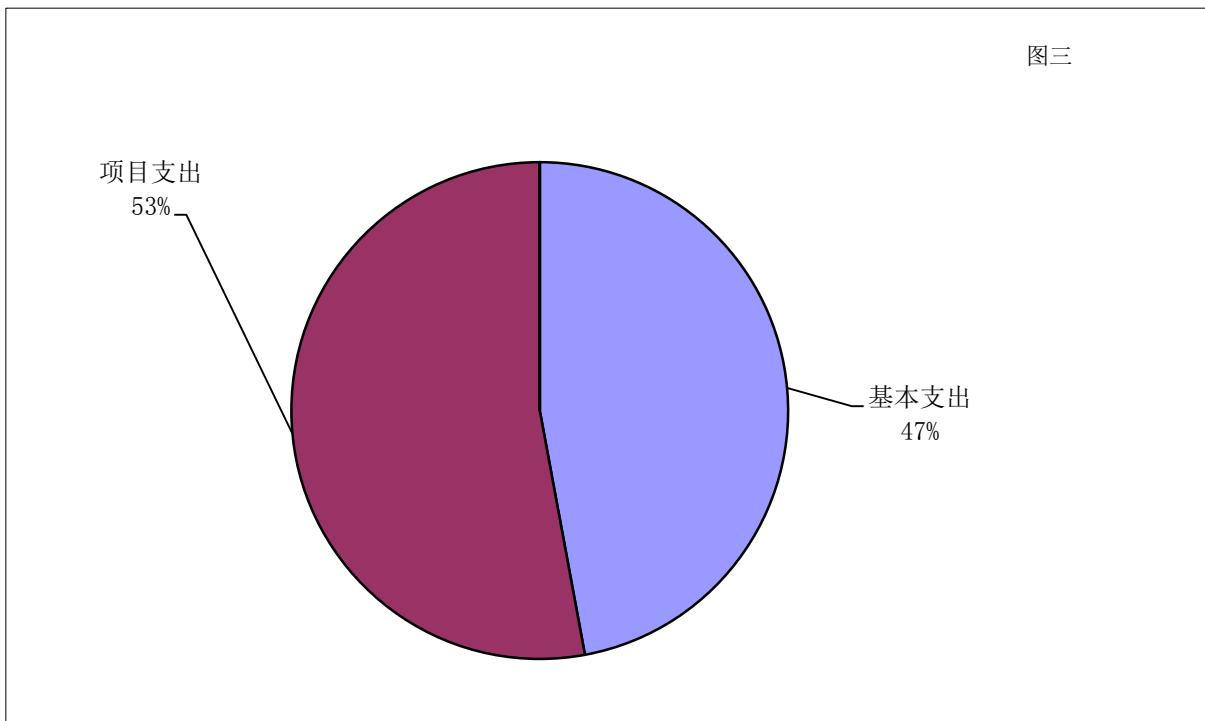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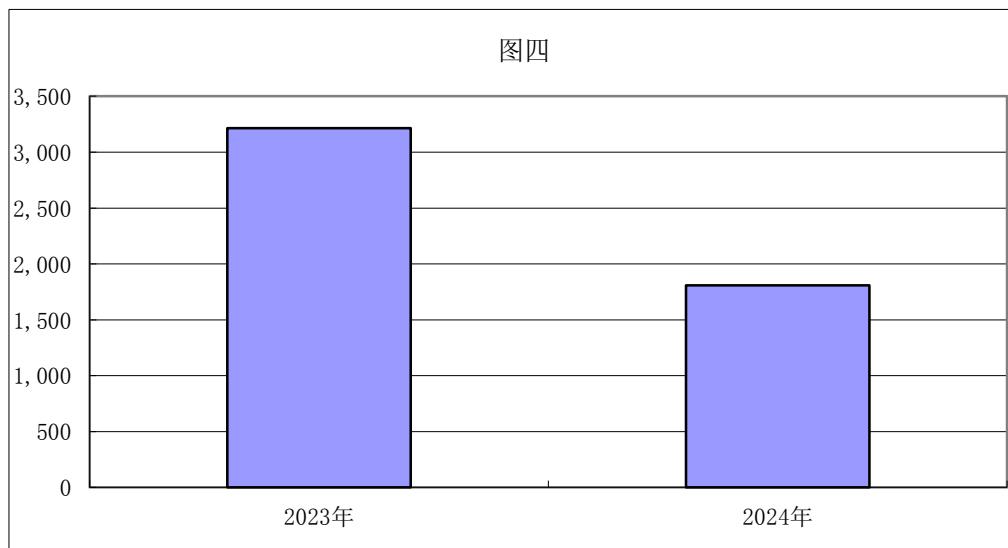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808.9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07.21 万元，降低 43.8%。主要原因是本委 1、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编制数减少；2、省级平安建设转移支付资金减少；3、2024 年度无承担区政府部署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支出费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 1,808.99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07.21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1、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编制数减少；2、省级平安建设转移支付资金减少；3、2024 年度无承担区政府部署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08.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07.21 万元，降低 43.8%。主要是原因是 1、社区安保队员和流动人口协管员岗位补助编制数减少；

2、省级平安建设转移支付资金减少；3、2024年度无承担区政府部署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08.9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13.62万元，占83.7%。主要是用于基本工资、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92万元，占3%。主要是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58.9万元，占3.3%；主要是用于上级转移支付的司法救助与扫黑除恶项目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78.78万元，占4.4%；主要用于单位医疗及医疗补助费用和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理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103.77万元，占5.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等费用支出。
-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08.99万元，支出决算为1,808.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基本支出851.8万元，项目支出957.19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 1、政法综治项目614.37万元（含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主要成效：该项目主要用于推动全区各部门、街道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强政法工作和创新社会治安综合

治理的决策部署；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协调和督导检查工作，推动跨部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事项的解决；总结、表彰奖励、推广先进、成功经验和做法；协调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区平安法治建设、法学会等工作支出。

2、司法救助及扫黑除恶项目 58.42 万元（含其他公共安全支出），该项目主要用于救助全区司法过程中，因涉法涉诉案件受困群众的救助；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扫黑除恶专项工作支出。

3、区公共安全、平安社区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保险项目 282 万元。该项目主要承担在武昌行政辖区内，居民及其在辖区内活动的人员因发生火灾爆炸、拥挤踩踏、高空坠物及重物掉落、重大恶性案件伤害和精神病伤人、监护等保险事故导致人身伤亡，无法找到责任人或者责任人无力赔偿，对被保险人依据国家或地方有关法律规定给付的一次性伤亡救助金以及支付的医疗费用，通过投保由保险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其中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570.1 万元，决算数 5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513.62 万元，决算数 1,51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45.23 万元，决算数 45.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2.4 万元，决算数 2.4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2. 公共安全支出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0.13 万元，决算数 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53.79 万元，决算数 53.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18.7 万元，决算数 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1.86 万元，决算数 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58.22 万元，决算数 5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70.72 万元，决算数 70.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12.67 万元，决算数 12.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20.38 万元，决算数 20.3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51.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42.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109.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0.3万元，支出决算为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

少 0.26 万元，降低 46.4%，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外省市及省内城市学习调研及对口业务交流减少。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比全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年无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全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无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全年预算增加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0.26 万元，降低 56%。主要原因是外省市及省内城市学习调研及对口业务交流。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外省市及省内城市，主要是开展学习调研及对口业务交流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2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9.07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18 万元，下降 3.7%。

主要原因是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减少。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7.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6.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2.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8.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8.9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3.2%。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年 12 月 31 日，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个，

资金957.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4年的绩效评价工作，采取单位自评和第三方的方式，整体支出评价综合得分 100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3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00%，

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本次绩效评价采取非现场自评方式，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根据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

存在的主要问题概述：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发现各项工作经费主要有两个问题，一是部分项目绩效指标由于主观原因，虽然加强了支出规划和管理，仍未消除虽年初制定但实施时间较长的问题，导致仍存在各项预算经费压缩在下半年执行问题。二是各项工作推进中，因社会外部条件制约，仍存在不均衡，间接导致各项目资金年底集中结算。

管理建议概述：1. 建议进一步加大在预算申报前即根据实际情况编制详细项目实施方案的力度，及时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合理预计项目实施所需经费。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加大执行力度，力争绩效目标的设定更加有针对性和执行力。2. 进一步细化预算明细的测算依据，加强对各个预算项目的预算监管。加强项目跟踪，精确地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方向，使年度预算总投入编制的依据

更充分。通过项目预算跟踪台账，实时掌握项目执行进度与资金使用情况，动态追踪预算执行节奏，避免资金沉淀或突击支出。同时强化部门间协同机制，提前预判外部环境变化对项目推进的影响，优化资源配置，提升预算执行的均衡性与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3. 进一步加强宣传和业务培训，提高全委对预算绩效评价重要性的认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个一级项目。

1. 政法综治专项工作项目预算指标 614.37万元（含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实际执行金额 614.37 万元，项目完成率为 100%。

### 主要产出和效果：

1. 聚焦讲政治，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更加有力。

严格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配合区纪委对区公安分局开展政治督察。持续推进政法单位开展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和市委政法委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反馈意见整改。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党纪学习教育40余次，推动党纪党规深植于脑、内化于心。强化政法系统党建“四联”工作机制，组织政法和教育系统“周周讲”、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政法战线专场报告会，委机关党支部书记到区公安分局讲纪律党课，与区检察院、

水果湖派出所联办支部主题党日，实现党建工作与政法业务有机融合。

2. 建强体系平台，提供平安建设基础支持。推动平安建设领导体系不断完善。推动《区委平安武昌建设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区委平安武昌建设领导小组各专项组成员组成方案及工作规则（试行）》严格落实，服务全区平安建设领导体系顺畅运转。统筹开展全区各单位的全面依法治国、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考评工作，为全区社会经济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紧紧围绕平安武昌、法治武昌建设和文明城市建设，加大实施褒奖力度，切实抓好年度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取得了明显成效。推动中央、省、市、区关于加强国家安全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3. 聚焦保稳定，安定有序的政治社会大局更加稳固。筑牢政法领域意识形态防线，落实“三同步”机制。成功化解各类突出风险问题，相关经验做法在全省交流推广。加强重大项目风险评估备案，完成稳评备案，大堤口旧城改造项目风险评估案例入选推荐省委政法委案例。严厉打击震慑邪教违法行为，开展反邪教宣传活动，相关工作受到省委、市委政法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圆满完成全国及省市两会、新中国成立75周年等重要敏感节点维稳安保任务，确保武昌区政治社会大局稳定。

4. 聚焦强治理，齐抓共管的平安武昌建设成色更足。

全面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武昌实践，打造区委政法委直属平安合伙人队伍。稳步推动街道综治中心三年建设计划，完成区级综治中心改扩建任务。出台《武昌区社会矛盾纠纷分色预防化解工作机制》，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强化线索排查、案件办理、打伞破网、行业清源。核查、办结线索，线索核查回复率100%。查办市场流通领域各类违法案件，圆满完成中纪委、中央扫黑办督查迎检工作。紧盯黄赌毒、盗抢骗等民生小案，现案破案率同比上升18%。组织开展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专项行动，电诈刑事警情立案数同比下降25%。针对新业态暴露出的乱点乱象开展专项治理，深化毒品治理，圆满完成国家禁毒委委托省厅考核验收迎检工作。立足化解物业矛盾纠纷，推进物业治理，推动信托制物业服务模式在21个小区落地。弘扬见义勇为社会正能量，选树表彰区级见义勇为先进个人5名。

5. 聚焦优法治，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更加优化。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完善《政法机关优化法治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惠企利民举措得到企业和群众点赞。开展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项检查，组织专家团队对158个案件进行评查。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合计救助22人96.8万元，切实维护司法公信力。组织开展“2024年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为各地法学会提供可推广、可复制的武昌经验，得到中国法学会、团中央、司法部领导充分肯定。组织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参与法治宣讲 43 场，开

展法律服务260余次，参与矛盾纠纷化解170余起，成功化解一起持续11年的积案。

## 6. 聚焦抓队伍，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队伍更加过硬。

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铁规禁令，健全政法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重点人员动态管理台账，扎实开展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专项整治。组织政法干部政治轮训班1期、全区政法干警法律知识提升训练营14期，持续提高政法队伍能力素质。加强政法单位横向交流，安排2名政法干警跨部门、跨战线挂职锻炼。持续开展政法先锋活动，遴选10名优秀政法干部，组建“大成武昌”政法先锋队，推动滨湖社区无毒社区创建、智慧小区建设和普法宣传工作落地落实。组织政法党员干部认领困难群众微心愿，对口帮扶困难群众75户。组建政法忠诚铁军宣讲队，面向政法干警和服务对象开展8场基层宣讲活动。加强政法网宣铁军队伍建设，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新闻宣传信息2925篇，其中中央级媒体刊载289篇。

## 2. 民生保险（区公共安全责任保险）专项工作项目预算指标 282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 282 万元，项目完成率为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贯彻实施该项工作，救助受困群众，有效维护了公平正义和辖区内的社会稳定。不断完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模式。截至目前，共救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逾九百余人次，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属开

展“以奖代补”有奖监护，补贴、减免患者家属治疗、奖励等费用。继续引进湖北清心心理机构入驻街道社区综治中心，围绕向居民提供心理服务，心理干预重点人员等方面开展工作，积极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项目建设。

3. 国家司法救助和扫黑除恶专项经费资金58.42万元（含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实际执行金额58.42万元，项目完成率为100%。主要产出和效果：第一、扩大司法救助力度和惠及面，因案施策，对症下药，强化部门联动，改进司法救助的工作方法，及时解决基层经费紧张导致的工作难度，帮助化解信访积案，促使案件当事人及时回归正常生活，为扶危济困、维护司法权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第二、持续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掘进，坚持综合治理聚合力，坚持把扫黑除恶与优化营商环境有效衔接，把专项斗争与加强基层政权建设、精准扶贫等工作有机融合，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该项工作受到上级高度评价。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三个一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本单位将继续加大力度保障项目的运转，结合绩效评价结果改进不足，优化资金使用效益，提升绩效评价结果利用价值。

## 第四部分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重点工作事项

#### 1. 聚焦讲政治，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更加有力。

严格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配合区纪委对区公安分局开展政治督察。持续推进政法单位开展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和市委政法委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反馈意见整改。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党纪学习教育40余次，推动党纪党规深植于脑、内化于心。强化政法系统党建“四联”工作机制，组织政法和教育系统“周周讲”、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政法战线专场报告会，委机关党支部书记到区公安分局讲纪律党课，与区检察院、水果湖派出所联办支部主题党日，实现党建工作与政法业务有机融合。

2. 建强体系平台，提供平安建设基础支持。推动平安建设领导体系不断完善。推动《区委平安武昌建设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区委平安武昌建设领导小组各专项组成员组成方案及工作规则（试行）》严格落实，服务全区平安建设领导体系顺畅运转。统筹开展全区各单位的全面依法治国、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考评工作，为全区社会经济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紧紧围绕平安武昌、法治武昌建设和文明城市建设，加大实施褒奖力度，切实抓好年度各

项工作任务的落实，取得了明显成效。推动中央、省、市、区关于加强国家安全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 3. 聚焦保稳定，安定有序的政治社会大局更加稳固。

筑牢政法领域意识形态防线，落实“三同步”机制。成功化解各类突出风险问题，相关经验做法在全省交流推广。加强重大项目风险评估备案，完成稳评备案，大堤口旧城改造项目风险评估案例入选推荐省委政法委案例。高压打击震慑邪教违法行为，开展反邪教宣传活动，相关工作受到省委、市委政法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圆满完成全国及省市两会、新中国成立75周年等重要敏感节点维稳安保任务，确保武昌区政治社会大局稳定。

### 4. 聚焦强治理，齐抓共管的平安武昌建设成色更足。

全面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武昌实践，打造区委政法委直属平安合伙人队伍。稳步推动街道综治中心三年建设计划，完成区级综治中心改扩建任务。出台《武昌区社会矛盾纠纷分色预防化解工作机制》，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强化线索排查、案件办理、打伞破网、行业清源。核查、办结线索，线索核查回复率100%。查办市场流通领域各类违法案件，圆满完成中纪委、中央扫黑办督查迎检工作。紧盯黄赌毒、盗抢骗等民生小案，现案破案率同比上升18%。组织开展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专项行动，电诈刑事警情立案数同比下降25%。针对新业态暴露出的乱点乱象开展专项治理，深化毒品治理，圆满完成国家禁毒委委托

省厅考核验收迎检工作。立足化解物业矛盾纠纷，推进物业治理，推动信托制物业服务模式在21个小区落地。弘扬见义勇为社会正能量，选树表彰区级见义勇为先进个人5名。

5. 聚焦优法治，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更加优化。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完善《政法机关优化法治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惠企利民举措得到企业和群众点赞。开展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项检查，组织专家团队对158个案件进行评查。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合计救助22人96.8万元，切实维护司法公信力。组织开展“2024年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为各地法学会提供可推广、可复制的武昌经验，得到中国法学会、团中央、司法部领导充分肯定。组织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参与法治宣讲43场，开展法律服务260余次，参与矛盾纠纷化解170余起，成功化解一起持续11年的积案。

6. 聚焦抓队伍，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队伍更加过硬。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铁规禁令，健全政法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重点人员动态管理台账，扎实开展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专项整治。组织政法干部政治轮训班1期、全区政法干警法律知识提升训练营14期，持续提高政法队伍能力素质。加强政法单位横向交流，安排2名政法干警跨部门、跨战线挂职锻炼。持续开展政法先锋活动，遴选10名优秀政法干部，组建“大成武昌”政法先锋队，推动滨湖社区无毒社区创建、智慧

小区建设和普法宣传工作落地落实。组织政法党员干部认领困难群众微心愿，对口帮扶困难群众75户。组建政法忠诚铁军宣讲队，面向政法干警和服务对象开展8场基层宣讲活动。加强政法网宣铁军队伍建设，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新闻宣传信息2925篇，其中中央级媒体刊载289篇。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深化。	聚焦讲政治，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更加有力。	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配合区纪委对区公安分局开展政治督察。持续推进政法单位开展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和市委政法委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反馈意见整改。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党纪学习教育40余次，
2	建强体系平台，提供平安建设基础支持。	推动平安建设领导体系不断完善。推动《区委平安武昌建设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区委平安武昌建设领导小组各专项组成员组成方案及工作规则（试行）》严格落实，服务全区平安建设领导体系顺畅运转。	为全区社会经济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作
3	聚焦保稳定，安定有序的政治社会大局更加稳固	筑牢政法领域意识形态防线，落实“三同步”机制。高压打击震慑邪教违法行为，开展反邪教宣传活动，	相关经验做法在全省交流推广；项目风险评估案例入选推荐省委政法委案例；圆满完成全国及省市两会、新中国成立75周年等重要敏感节点维稳安保任务，确保武昌区政治社会大局稳定。
4	聚焦强治理，齐抓共管的平安武昌建设成色更足	全面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武昌实践，打造区委政法委直属平安合伙人队伍。稳步推进街道综治中心三年建设计划，完成区级综治中心改扩建任务。出台《武昌区社会矛盾纠纷分色预防化解工作机制》	圆满完成中纪委、中央扫黑办督查迎检工作；民生小案现案破案率同比上升18%；电诈刑事警情立案数同比下降25%；圆满完成国家禁毒委委托省厅考核验收迎检工作；推动信托制物业服务模式在21个小区落地；选树表彰区级见义勇为先进个人5名。
5	聚焦优法治，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更加优化	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完善《政法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开展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项检查，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切实维护司法公信力。组织开展“2024年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	惠企利民举措得到企业和群众点赞；合计司法救助22人96.8万元；为各地法学会提供可推广、可复制的武昌经验，得到中国法学会、团中央、司法部领导充分肯定；组织专家团队对158个案件进行评查；组织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参与法治宣讲43场，开展法律服务260余次，参与矛盾纠纷化解170余起，成功化解一起持续11年的积案。
6	聚焦抓队伍，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队伍更加过硬	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铁规禁令，健全政法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重点人员动态管理台账，扎实开展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专项整治；持续提高政法队伍能力素质；加强政法单位横向交流，持续开展政法先锋活动；组建“大成武昌”政法先锋队，推动滨湖社区无毒社区创建、智慧小区建设和普法宣传工作落地落实。组织政法党员干部认领困难群众微心愿；组建政法忠诚铁军宣讲队，加强政法网宣铁军队伍建设，	组织政法干部政治轮训班1期、全区政法干警法律知识提升训练营14期；安排2名政法干警跨部门、跨战线挂职锻炼；遴选10名优秀政法干部，组建“大成武昌”政法先锋队，推动滨湖社区无毒社区创建、智慧小区建设和普法宣传工作落地落实；对口帮扶困难群众75户；面向政法干警和服务对象开展8场基层宣讲活动；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新闻宣传信息2925篇，其中中央级媒体刊载289篇。

##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

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5.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

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六部分附件

### 一、2024年度中共武汉市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整体绩效自评表

#### 2024年度区委政法委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名称		中共武昌区委政法委员会				
基本支出总额		851.8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957.19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808.99万元	1808.99万元	100%	20	
年度目标：(80分)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强政法工作和创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完成 ≥ 95%	100%	10
		质量指标	半年度、年度考核达标	完成 ≥ 95%	100%	10
		时效指标	按计划进度完成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完成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安全感测评	完成	100%	10
			执法公正满意度	完成	100%	10
			扫黑除恶评价	完成 ≥ 95%	100%	10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完成 ≥ 95%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此类情况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二、2024年度三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4年度政法综治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区委政法委

项目名称		政法综治工作项目（含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主管部门		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政法委相关科室（综治、维稳、办公室、政工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14.37万元	614.37万元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中心规范覆盖率		100%	100%	10
			综治工作考核		100%	100%	20
			群众安全感		全市前列	全市前列	10
			治安防控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完成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安全感测评		全市前列	全市前列	10
			执法公正满意度		完成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建强体系平台，提供平安建设基础支持 促进平安建设领导体系不断完善；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推动“平安指数”系统数字升级。 二、做好品牌培育，促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三、加强预警预防，防范化解风险隐患 四、继续加大力度保障项目的运转，结合绩效评价结果改进不足，优化资金使用效益，提升绩效评价结果利用价值。					

## 2024年度司法救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区委政法委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及扫黑除恶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执法监督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8.42万元	58.42万元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考核达标		完成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完成	100%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公正满意度		完成	10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加强培训，增强办案人员开展救助工作的积极性和能动性。 二是适当扩大司法救助适用范围。除了传统的刑事故意伤害类案件和民事侵权案件，对于侵犯公民人身权利刑事犯罪，又不能提起精神赔偿的案件可以适当纳入。 三是组织办案单位依据《司法救助分类量化标准实施细则》，结合被救助人的实际，综合确定救助金额额度。					

## 2024年度民生保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区委政法委

项目名称		民生保险				
主管部门		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维稳指导科 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2万元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治安保险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平安稳定	完成	10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全感测评	完成	100%	3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着厉行节约办大事的原则，根据当年实际情况，保证了民生保障工作需要。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 根据全区平安稳定形势，本着厉行节约办大事的原则，做好平安稳定工作。 2. 加大平安建设工作力度，合理规划民生保险支出，全面提升群众安全感。				